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41号文《关于同意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3,411,371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4.95元，共计募集349,999,996.4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7,320,754.72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42,679,241.7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1]00017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部分相关项目的投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替换相关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替换相关自筹资金金额为4,553,002.65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181,088,424.02元；于2021年3月22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使用募集资金178,133,622.69元；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2,954,801.33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募集资金累计获得利息收入19,214,585.08元，其中：于2021年3月22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通过募集资金获得利息收入17,126,233.00元；本报告期通过募集资金获得利息收入2,088,352.08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84,992,606.76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84,126,157.51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

专户存储。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光大银行襄阳分行、兴业银行襄阳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定期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查。

报告期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了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了资金收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管银行	银行账号/资金账号	存入日	到期日	截止日余额	备注
光大银行襄阳分行	38520180800175522			50,799,118.01	活期
兴业银行襄阳分行	419010100100369997			43,096,730.82	活期
平安银行襄阳分行	15339317560055			0.06	活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襄阳沿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2312127267			229,722.96	活期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襄阳檀溪路证券营业部	2353018025			585.66	活期
兴业银行襄阳分行	419010100200278811	2024/3/12	2026/10/25	10,000,000.00	定期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襄阳檀溪路证券营业部	2353018025	2025/3/27	2026/1/23	30,000,000.00	收益凭证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襄阳沿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2312127267	2025/4/25	2026/4/21	30,000,000.00	收益凭证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襄阳沿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2312127267	2025/4/29	2026/4/27	20,000,000.00	收益凭证
合 计				184,126,157.51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2月使用完毕并完成了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不存在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1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267.9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5.4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76.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型高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升级项目	否	23,000.00	14,688.48	291.18	6,877.35	46.82%	2026-04-30		不适用	否
高功率半导体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15,000.00	9,579.44	4.30	899.41	9.39%	2027-04-3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50,000.00	34,267.92	295.48	17,776.76	51.8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体处于建设期。 2、在新型高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升级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实际经营情况、目标客户需求分析，基于谨慎性原则，放缓了固定资产投资进度，项目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后。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p>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新型高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p> <p>3、高功率半导体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是基于公司当时的发展战略、业务开展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确定的，但由于研发周期较长超出公司预期、部分下游应用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因素影响，该项目进度整体延后，项目完成时间相应延期。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高功率半导体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p> <p>4、高功率半导体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均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不适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的披露要求。</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21 年 5 月 27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 455.30 万元。2021 年 7 月 23 日，本公司已将 455.3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完成。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